

苏州市吴江区建筑装饰协会

吴建装协 2018 第 (01) 号

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吴江区“鲈乡杯”建筑 装修工程质量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建筑装饰企业、建筑幕墙企业：

根据苏州市吴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苏州市吴江区“鲈乡杯”建筑装修工程质量奖评审办法（试行）〉的通知》（吴住建施〔2012〕66 号）文件，决定开展 2018 年度吴江区“鲈乡杯”建筑装修工程质量奖评选工作。现将有关申报、评选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原则

1、坚持企业自愿申报原则。凡参加“鲈乡杯”评选的项目，由装修装饰和建筑幕墙企业按自愿原则申报。

2、坚持择优、总量控制原则。按照“实行总量控制，数量适度，按标准严格掌握”的要求，评选出吴江区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质量奖。

二、参评企业资质

1、装修装饰企业、建筑幕墙企业必须是“苏州市吴江区建筑装饰协会”会员单位。

2、装修装饰企业、建筑幕墙企业须取得住建部门颁发有效的“建筑业企业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申报范围

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城镇街道立面改造工程。

四、申报工程的条件

1、必须是 2018 年度（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竣工的工程；

2、必须具有施工许可证的，符合法定建设程序的工程（不含房建总承包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按房建参建项目处理）；

3、必须是经工程所在地质监机构监督、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消防安全验收，并经业主同意推荐申报；

4、施工期间未发生工程质量、安全事故；

5、申报工程工作量必须符合下列要求（以合同或经审计的工程决算为准）；

(1)、工程规模为单项工程（以施工合同为准）造价 100 万元及以上。

(2)、有重大政治意义、纪念性质、政府实事工程（需证明文件），可不受工作量限制。

五、申报资料及装订顺序：

申报资料统一使用 A4 纸，半硬质封面，打孔压条装订成册（不要使用塑料封面）；

资料一式二份（上报一份，自留一份）。

资料和装订顺序要求如下：

- 1、目录；
- 2、苏州市吴江区建筑装饰协会会员证（复印件）；
- 3、申报表；
- 4、“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 5、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 6、建造师（项目经理）证书（复印件）；
- 7、工程简介（包括该工程规模、面积、造价、设计构想和意图、施工特点、难点、，采用的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低碳、节能，绿色施工等情况介绍）；
- 8、反映申报工程特征和效果的彩色照片 6 张（6 寸照片，照片要清晰，计算机打印图片无效，并在彩照下方附打印的文字说明）；
- 9、经备案的申报工程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 10、经备案的申报工程施工合同或者经审核（计）的决算书（复印件）；
- 11、申报工程的施工许可证（复印件）；
- 12、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出具的工程竣工消防验收证明或备案（复印件）；
- 13、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室内环境质量检测报告（附检测机构资质的复印件）；
- 14、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
- 15、申报工程如建筑幕墙工程的除满足上述要求外，还应当提供国家、行业和地方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内业资料（单独装订成册）。

六、评审程序

- 1、由企业申报至苏州市吴江区建筑装饰协会。
- 2、装饰装修、建筑幕墙的参评资格由苏州市吴江区建筑装饰协会审核，
- 3、汇总并组织专家审核申报资料。
- 4、组织专家分组审核工程资料及实地查验：
 - (1) 听取项目经理对工程情况的介绍；
 - (2) 听取建设或使用单位的意见；
 - (3) 查阅工程资料并打分；
 - (4) 实地查验并打分。

5、汇总专家组查验报告及推荐工程名单。

6、苏州市吴江区建筑装饰协会向苏州市吴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评审委员会汇报评选工作进展情况，并听取指导意见。

7、组织评审委员会会议。

(1)、各专家组组长向评审委员会汇报工程资料审核、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2)、评审时，评审委员应以无记名投票方式审定拟获奖工程名单。

8、拟获奖工程名单在苏州市吴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苏州市吴江区建筑装饰协会网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个工作日。

9、苏州市吴江区建筑装饰协会将经公示无异议的拟获奖工程名单书面报苏州市吴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经苏州市吴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准后，由苏州市吴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区建筑装饰协会联合发文公布（具备条件时，同时在苏州市吴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务网站上公开）获奖工程名单，制作、颁发奖杯和证书。

七、申报日期

2018年12月28日至2019年01月15日为申报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八、评审组织

成立苏州市吴江区2018年度“鲈乡杯”建筑装修工程质量奖评审委员会，由苏州市吴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建。

成立苏州市吴江区2018年度“鲈乡杯”建筑装修工程质量奖专家委员会，由苏州市吴江区建筑装饰协会组建。

为确保评审的“公平、公正、公开”，申报企业必须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专家组成员、评审人员应秉公办事，严格标准。

联系人：沈涛

联系电话：13771687226

附：苏州市吴江区“鲈乡杯”建筑装修工程质量奖申报表

苏州市吴江区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主题词：工程 质量 评选 通知

抄送：苏州市吴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汾湖高新区建设局，吴江区滨湖新城建设局，盛泽镇建设和环境保护局，苏州市装修装饰行业协会，各镇建管所。